

# 從甲午戰爭 到中日戰爭

民國史學叢書

7

國史館印行

陳鵬仁 著



From Japanese War to  
From Japanese War  
(-1945)

by  
*Peng-jen Chen*



ACADEMIA HISTORICA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1997

陳鵬仁著

從甲午戰爭到中日戰爭

國史館印行

中華民國九十年十月二版

民國史學叢書7

# 從甲午戰爭到中日戰爭

定價：精裝 新臺幣三五〇元 平裝 新臺幣三〇〇元

發行人：張

著者：陳

版權所有

執行校印：朱

印行者：國

史文鵬 炎

史文鵬

憲 仁 原 館

地址：臺北縣新店市北宜路二段四〇六號

電話：(〇二) 二二一七五五〇〇轉六〇五

郵撥帳號：一五一九五二一三號

承印者：華泰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縣中和市立德街一三六號二樓

電話：(〇二) 二二二五九二二三

翻印必究

ISBN 957-00-8701-3 (精裝：新臺幣350元)

ISBN 957-00-8702-1 (平裝：新臺幣300元)

# 自序

本書『從甲午戰爭到中日戰爭』是，筆者有關甲午戰爭與中日戰爭之論文、書評以及演講的文集。但甲午戰爭只有兩篇，其餘十一篇都是關於中日戰爭，即八年的抗戰。

第一章「論日本學者對甲午戰爭之看法」，介紹信夫清三郎之專著，二次大戰結束前的禁書，是相當有分量的，附錄一「從日本觀點論中日戰爭」，是甲午戰爭一百年在華視的專題演講。

第二章「日本昭和初期的侵華政策」、第五章「從日本外交官之記述論日本對華政策之錯誤」、第六章「近衛文麿與中日戰爭」、第九章「香港與中日戰爭」是在學術研討會所發表的論文，對各位讀者瞭解日本之侵華過程應該有幫助。

第三章日本參謀本部編纂「滿洲事變經過之概要」、第四章「日本學人眼中的九一八事變」、第八章「中日戰爭期間日本的鴉片政策」和第十章「張學良對昭和史之證言」，是為國

史館所撰寫的書評，都是很特別的文章。

第七章「影佐禎昭與汪精衛」一文，是為中國文化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學報寫的，國內這類文章似不多，值得參考；附錄三「讀清澤列的『黑暗日記』」，批評日本軍國主義者批評得體無完膚，請一定要看這一篇；附錄二「南京大屠殺的真相」是一篇譯文，對於瞭解這個慘無人道的事件絕對有幫助。

今年是爆發七七盧溝橋事變六十周年，作為一個中國人，我們不能不紀念這個事變；但希望中日兩國之間不能再有這樣的戰爭，而最重要的是我們要自立自強，能自強，也就沒有人敢欺侮你。

最後，筆者要由衷感謝潘館長振球先生、朱副館長重聖先生幫筆者出版此書，並請各位方家指正。

陳 鵬 仁

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一日於陽明書屋

# 從甲午戰爭到中日戰爭

## 目錄

序言	一
第一章 論日本學者對甲午戰爭之看法	一
第二章 日本昭和初期的侵華政策	二九
第三章 日本參謀本部編纂「滿洲事變經過之概要」	四三
第四章 日本學人眼中的中日戰爭	六九
第五章 從日本外交官之記述論日本對華政策之錯誤	八九
第六章 近衛文麿與中日戰爭	一〇一
第七章 影佐禎昭與汪精衛	一二七
第八章 中日戰爭期間日本的鴉片政策	一六九

第九章	香港與中日戰爭·····	二二三
第十章	張學良對昭和史之證言·····	二三七
附錄一	從日本觀點論中日甲午戰爭·····	二七七
附錄二	南京大屠殺的真相·····	二八七
附錄三	讀清澤列的「黑暗日記」·····	三一九
附錄四	陳鵬仁先生著書及譯書目錄·····	三五九



# 第一章 論日本學者對甲午戰爭之看法

——評介信夫清三郎的「日清戰爭」

## 一

在今日日本的出版界，包括舊書店，你可以隨時隨地找到有關日俄戰爭的書，但卻幾乎找不到甲午中日戰爭的專書。其最大的原因，我個人認為，乃由於甲午戰爭是不折不扣的日本侵略朝鮮和中國的戰爭，日本人很難客觀而公正地來撰寫所致。

在此種情況之下，我選擇了一出版發行就被禁止銷售的，信夫清三郎著「日清戰爭——其政治的、外交的觀察」一書作介紹，以觀察當時的日本人對甲午戰爭的看法。

信夫清三郎的這本書，完成於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十三日，他就讀於九州帝國大學的時候，年僅二十四歲。一九三四年十月十五日，由福田書房發行，當時此書已經由內務省審查，刪得不

能再刪之後才問世，可是發行後一星期，因外務省的請求，內務省以行政命令予以禁止發售之處分。

該書被禁止發售的一個原因，根據信夫在其增補版的序文所說，是他引用了外務省對外屬於機密的資料「日清韓交涉事件記事」（外務省政務局編纂，一八九四年十月出版，翻印並刊於「日韓外交史料集成」第四卷），以及未經過外務省同意而發表了外務省未公開的文件，但最重要的原因，還是作者將日本帝國主義外交政策的源頭求諸於甲午戰爭，根據外務省的資料證明了甲午戰爭的侵略本質。換句話說，日本政府深怕此書之銷售，將為日本有識之士、中國人、朝鮮人以及亞洲各國人民，提供反日本帝國主義鬥爭最有力的理論武器。

而我用於介紹的信夫清三郎的該書，係由藤村道生校訂、增加補註，復原關鍵性文字（本文中印成××者，其原文皆為「專制」、「革命」、「煽動」、「剝削」、「起義」、「出賣」、「走狗」、「暴動」、「暴徒」、「自由」等），藤村的解說，信夫的另外一篇論文「日本外交政策之基調」、信夫的簡略年譜、主要著作、論文目錄、有關文獻等而成，一共七百二十二頁，於一九八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第二版），由東京南窓社發行，定價二萬五千日圓。此書分成十三章，從朝鮮東學黨之亂說起，把重點擺在其政治、外交政策的演變過程，但只寫到甲午戰爭的爆發。以下，我擬依照章節順序介紹其主要內容，以供國內學術界參考。

作者信夫清三郎認為，東學黨之亂係人民對政府酷政、壓迫、剝削的反抗，而為其基本隊伍的是東學黨教徒，尤其是農民、小民、知識分子和沒落的兩班。在當時的朝鮮，除統治階級的文武兩班外，被統治階級稱為常民，常民分為平民、齊民和小民。齊民是一種遊民，平民為農民，小民依服役和私役的不同，而分成七般公賤和八般公賤。（一二—一三頁）

東學黨的領導人全臻準與隱居中的李太王之生父興宣大院君李昰應暗中通款。換句話說，失意的大院君居於東學黨之上，並利用東學黨之亂作為他權力鬥爭的工具，而其權力鬥爭的對象就是王妃閔妃。即大院君準備乘支持閔妃的俄國公威伯回國的機會，鼓動東學黨作亂，招請清兵，以打倒政府，奪取政權。（一七一—一八頁）

得悉大院君李昰應與東學黨的領導者全臻準通款之事實的閔氏，認為以朝鮮政府單獨的力量無法鎮壓東學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駐朝鮮總理袁世凱趁機往訪諸閔代表勢道閔泳駿，論時事同時談到東學黨。袁說：目前「朝鮮文武百官中無人物」，閔氏反問：「此為何意？」袁世凱答：對東學黨之亂，朝鮮政府所派招討使洪啟薰無能誤國，根本不能達到鎮壓目的，可見朝鮮無人。於是閔氏請袁世凱派一隊官兵相援。袁表示：如由其策畫，相信不出十日不難予以討

滅。(五九—六〇頁)

隨即閔泳駿主張請中國出兵，但韓廷不肯。迨至一八九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得知全羅道首府全州城失陷之消息以後，韓廷才匆匆決定向中國請援兵，並於六月一日，以領議政名義，對袁總理草擬請求援兵公文，惟因仍有異議，故暫時保留，及至三日夜，始向袁世凱正式提出，請其即電請北洋大臣速派數隊來韓代伐。該項公文特別強調：剿滅兇匪之後，中國軍隊要馬上撤退。它稱清兵為「天兵」。(六〇頁)

接獲袁世凱急電以後，李鴻章以出兵朝鮮不能由日本主導，出兵要等接到朝鮮政府請求之後才實行，天津條約規定出兵朝鮮要行文知照日本，中國出兵應不會成為日本出兵的口實，日本國會正與政府激烈抗爭，即使出兵亦只能派出幾百人，屆時朝鮮政府會極力阻止，外國使節必予掣肘，故贊成出兵。(六二頁)

可是袁世凱與日本駐韓代理公使杉村濬和書記生(主事)鄭永邦面談後報告李鴻章的內容，以及李鴻章在天津與日本領事荒川已次的談話，中日雙方的瞭解有相當大的距離。袁世凱和李鴻章都認為日方贊成中國派兵替朝鮮代勞平亂；但杉村卻表示中國不可出兵，如果中國出兵，日本也要出兵，荒川對李鴻章說，萬一中國出兵，恐出不測之禍。(六四—六五頁；五四八頁)

六月二日，日本外相陸奧宗光接到杉村報告韓廷已請中國派兵的急電。陸奧認為這是天下大事，為維持中日兩國在朝鮮的「權力平均」(勢力均衡)，日本亦應派出相當數目之軍隊，以備

不測之變。(六八頁)

贊成陸奧見解的內閣會議，於同日通過出兵朝鮮之議，因為在中國鎮壓東學黨之亂之後，日本便無出兵之實，故非趕快出兵不可，以此能成事實取得日本對朝鮮問題的發言權，維持中國在朝鮮之勢力均衡，從而獲得日本應有的利權。(六八頁；五五〇頁)

當時的列強俄國、法國、德國、美國和英國，都不贊成日本與中國干戈相見，尤其是最強大的英國，因其在中國的利益，她的東方政策是對於俄國的南進，法國的北進要維護中國的獨立，以為緩衝。換言之，英國承認清韓的宗屬關係。中國海關稅務司英國人羅勃·哈特說：「有關朝鮮的一切，其唯一的前提是朝鮮為中國之屬國。」(八七一—〇二頁)

而在當時，日本最耽心的是中國是否與英國有同盟關係，以及北洋艦隊對日本海軍的威脅。日本首相伊藤博文一直懷疑中英之間有互助密約，海軍大臣西鄉從道認為北洋艦隊占優勢，而躊躇與中國一戰。迨至七月底，英國眼看中日之戰不可避免而照會日本要求上海以及其他通道之中立，日本國明白英國與中國並無任何同盟關係，才決定向中國宣戰。(一〇八一—一〇九頁)

### 三

應韓廷之請求，中國決定出兵時，日本外相陸奧宗光最關心的是，中國會不會遵照天津條約

行文知照日本政府，這對現在及將來日本對中國之外交極其重要。因為如果根據天津條約日本出兵，對列國可主張其合法性，由之與中國在外交上發生關聯，以此為理由得與中國交涉共同撤兵。前面我們說過，於六月二日，日本內閣會議通過出兵朝鮮，因此外相陸奧將當時請假回國中的駐韓公使大鳥圭介找來，要其搭乘軍艦八重山立刻回任所，並請參謀本部部員、海軍士兵六十人和二十名警察與大鳥隨行，並於六月五日下午四時四十分，由軍港橫須賀出發。（一一五——二〇頁）

出發之前，陸奧外相訓令大鳥：中日既皆出兵，隨時有交戰之可能，若是，當然要盡全力達到我國當初之目的，但要盡量維護和平，保全國家榮譽，以維中日兩國之權力均衡，我要設法立於被動地位，令中國出於主動。如發生此種情況，歐美各國之中必有互相向背者，故除萬不得已，要努力於使事局限於中日兩國之間，避免與第三國發生關係。（一二二頁）但在實際上，日本要在朝鮮與中國維持權力的均衡，就是要打破現狀，打破中韓的宗屬關係。

六月二日，日本內閣決定出兵朝鮮之後，於六月五日設立大本營，其目的是要將決定對清韓大方針的全權，從內閣移到軍方，以便於導向開戰。（一二八頁）換言之，設立大本營就是表明要對中國開始戰爭。事實上，參謀次長川上操六於一八九三年春季，發生東學黨之亂時，曾前往中國考察，歸途在漢城對駐韓公使大石正已說：「承你幫忙，得考察中國的軍隊，中國軍隊的交通機關大為不足，故與其打仗一定會贏。」（一四二頁）日本是決定對中國開戰的。（請參閱拙

作「日本陸軍的現代化」一文，刊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號「日本文摘」。

對於韓廷請求中國出兵一事，中國駐日公使汪鳳藻奉李鴻章之命，於六月七日行文知照日本外務省有關中國給朝鮮政府公文之大要。該公文中有中國之派兵援助朝鮮政府，係屬於「我朝保護屬邦之舊例」一句話。對此，陸奧以公文回答汪鳳藻說，日本從未承認朝鮮為中國之屬邦，並準備以這句話來大作「文章」，興風作浪。但其他閣員卻不贊成陸奧的這種構想，理由是：朝鮮之為中國之屬邦，由來已久，如果據此與中國干戈相見，歐美各國必認為日本是在雞蛋裏挑骨頭，得不到她們的支持，因此決定只對中國提出「簡單的抗議」。（一五三一—一五六頁）

率領四百二十名海軍，並攜帶四門野戰砲的大鳥公使於六月九日抵達仁川，十日黃昏進入漢城。此時，中國軍隊也登陸朝鮮了。迨至六月十二日，中國軍隊一共有二千一百人，駐紮牙山，擁有一座砲台，白砲各四門。（一七四頁）

但眼看東學黨之勢力已經轉弱，漢城極其平靜的大鳥認為，日本政府實不必再派軍隊前來保護公使館和僑民了。而基於要維持中日兩國在朝鮮之勢力均衡的既定政策，大鳥覺得目前最大的課題應該是中日兩國的共同撤兵。於是找袁世凱交涉。袁也認為中國出兵之目的在平東學黨之亂，今日既已無東學黨之禍，故同意大鳥之提議，並互約將對其政府建議採取有關措施。（一七六—一八〇頁）

接到袁世凱報告的李鴻章，遂於六月十三日，回電袁，並令葉志超、聶士成暫按其部於公

州和牙山不動，不過特別交代：如果日軍留若干，我亦應留若干，以為相持，因為此時「防倭較重於防匪」（一八〇頁）

而照約定，大鳥也於六月十一日、十二日和十三日電呈外務省，以漢城平靜，故除大鳥再請求，其餘大隊不必派遣；得悉大鳥義昌旅團長已出發，太多軍隊迫漢城不安，請電訓大鳥，在有「大鳥之命令之前，勿令部隊登陸；登陸太多軍隊，恐引起外交上之紛議，請與陸軍大臣商議，除大鳥認為必要之官兵外，訓令大鳥將一切部隊退至對馬島待命。（一八一—一八二頁）大鳥的確履行了與袁世凱的約定，而向國內力爭。

可是，此時陸奧外相已經身不由己了。因為大本營已於六月十二日下達第五師團剩餘部隊的動員令。政府是不能干預軍隊的用兵和作戰的，是為所謂統帥權。因此，陸奧便電告大鳥：對其建議，無能為力；「如果什麼都不作，什麼地方也不去，而由該處白回東京，不但甚無體面，更是失策。」陸奧在他的回憶錄「蹇蹇錄」說：「總之，當初廟議所預定之混成旅團，以速派朝鮮為萬全，而對該公使（大鳥——引述者）訓令：即使有些外交上紛議，應令大鳥少將所率領之本隊（即混成旅團）悉數滯陣漢城，並對朝鮮政府，勸其早日鎮定其內亂為上策，為此建議其借用我軍隊，予以援助。」陸奧外相說這是「騎虎之勢」。（一八六—一八八頁）陸奧之如此耽心所派軍隊無所事事就撤回，乃深怕國會追究政府花那麼多錢，派那麼多軍隊到朝鮮去幹什麼，並追究其政治責任。



故陸奧外相遂絞盡腦筋，研究所派軍隊的用途，亦即軍方、輿論和國會使陸奧不得不對朝鮮採取「××（強硬）的措施」。換句話說，他的目的是要為日本資本主義獲得朝鮮的市場。（一九五——一九六頁）

#### 四

當大鳥與袁世凱正在努力於中日雙方同時撤兵之際，大鳥的左右手書記官杉村卻另有想法，而與本野慎一郎參事官於六月十七日獲得這樣的結論：「撕毀中日同時撤兵之約定，乘此機會，即使與中國開戰，亦應決定朝鮮之獨立問題。」（二〇三頁）

經杉村等的一再建議，大鳥終於同意決定撤銷中國所提出同時撤兵的主張。六月十八日，杉村和本野，經大鳥之同意，以大鳥之名義，向陸奧外相發出大約如下內容之電報：……要使六月十五日抵達仁川之三千大兵無理由撤回極為不體面，我們必須尋求此等大兵××（有效）之用途。所幸袁世凱於六月十五日來訪，建議雙方同時撤兵事宜，小官以其本人無撤兵之權限，而回答必須請示我國政府，等其訓令，而在日軍撤兵之前，擬要求朝鮮政府及清使（袁世凱）中國軍之撤兵，清使如拒絕我之要求，我將以其拒絕意味著中國否認我維持朝鮮之君權及朝鮮之獨立，此舉危害我在朝鮮之利益，要將中國軍驅出朝鮮國外，如辦事不順，大鳥可否採取前述激烈手